

行政院飛航安全委員會第 140 次委員會議紀錄

【除依據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規定應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，
本次委員會議紀錄可公開資訊如下：】

時間：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28 日(星期二)下午 3 時

地點：本會第 1 會議室

主席：張主任委員有恆

出席：高委員聖惕、王委員文周、劉委員佩玲、林委員怡忠、劉委員通敏、
范委員鴻棣（詳簽名單）

列席：王執行長興中、方組長粵強、任代理組長靜怡、官主任文霖、韓組
長若明、李調查官寶康、張調查官文環、蘇飛安官水灶、林副飛安
官沛達、張副飛安官國治、林副飛安官宏斌、林主任瓊雪

記錄：林瓊雪

壹、第 139 次委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。

確認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會務報告

報告人：王執行長興中

決定：

洽悉，相關案件請依既定時程進行。

二、年度飛航紀錄器普查成果報告

報告人：官主任文霖

決定：

洽悉。

參、討論事項

一、提報長榮航空 BR67 飛航事故調查報告草案

報告人：方主任調查官粵強

決議：

(不公開)

肆、下(第 141)次委員會議時間：100 年 1 月 25 日(星期二)下午 3 時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

陸、散會時間：下午 4 時 50 分